



皖电快讯（周报）

2022年11月18日（总第十六期）

协会秘书处编辑

2022年11月18日

本期目录

『政策传递』

- ◆ 新能源——【利好风电！三部委重磅发文！】..... 1
- ◆ 信用——【国家发改委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的公告】..... 2
- ◆ 氢能——【加氢站30座！产值500亿！安徽发布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 4

『行业聚焦』

- ◆ 数据——【1~10月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3.8%】..... 4
- ◆ 可再生能源——【财政部提前下发47.1亿元2023年可再生能源补贴】..... 5
- ◆ 碳管理——【我国首个碳管理体系研究院成立】..... 6
- ◆ 风电——【再造大国重器！5000吨自航式全回转风电起重船项目开工】..... 6
- ◆ 电建——【安徽500千伏横山输变电工程投运】..... 8

- ◆企业——【大唐集团、国家能源集团“一把手”会谈】.....9
- ◆企业——【国家电投向内蒙古自治区捐赠 1000 万元支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9

『会员风采』

- ◆【安徽电建二公司连获合肥市建筑业两项荣誉】.....9
- ◆【继远电网开展区域巡视新产品工程应用培训】.....10
- ◆【皖能环保发电公司喜获 2021 年度安徽省科学技术发明一等奖】.....11

『协会资讯』

- ◆【关于开展“学习二十大·建功新时代”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13
- ◆【关于开展 2022 年第三期电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通知】.....13

『政策传递』

新能源——【利好风电！三部委重磅发文！】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增可再生能源消费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的通知》。

通知称，新增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是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的重要举措，对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保障高质量发展合理用能需求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明确，准确界定新增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范围

（一）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的可再生能源，现阶段主要包括风电、太阳能发电、水电、生物质发电、地热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

（二）以各地区 2020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为基数，“十四五”期间每年较上一年新增的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在全国和地方能源消费总量考核时予以扣除。

绿证作为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认定的基本凭证

（一）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以下简称“绿证”）是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凭证。各省级行政区域可再生能源消费量以本省各类型电力用户持有的当年度绿证作为相关核算工作的基准。企业可再生能源消费量以本企业持有的当年度绿证作为相关核算工作的基准。

（二）绿证核发范围覆盖所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建立全国统一的绿证体系，由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管理中心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电网提供的基础数据向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按照项目所发电量核发

相应绿证。

（三）绿证原则上可转让，绿证转让按照有关规定执行。积极推进绿证交易市场建设，推动可再生能源参与绿证交易。

完善可再生能源消费数据统计核算体系

（一）夯实可再生能源消费统计基础。电网企业和有关行业协会要加强对可再生能源省内和省间交易、消费和结算等数据的统计核算，加强对相关数据的收集、分析、校核，确保可再生能源消费数据真实准确。

（二）开展国家与地方层面数据核算。国家能源局依据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管理中心和电力交易机构数据核算全国和各地区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国家统计局会同国家能源局负责核定全国和各地区新增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数据。

科学实施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

（一）统筹做好各地能耗双控考核。在“十四五”省级人民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中，将新增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从各地区能源消费总量中扣除，但仍纳入能耗强度考核。

（二）有效衔接地方节能目标任务。各省（区、市）节能主管部门要根据“十四五”国家确定的节能目标任务，综合考虑新增可再生能源扣减等因素，科学确定本地区“十四五”节能目标任务并做好组织实施。

做好组织实施

（一）规范数据报送与核算。每年1月底，国家能源局向国家统

计局提供全国和各地区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初步数，4月底前，提供最终数。6月底前，国家统计局会同国家能源局最终核定各地区上一年度新增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量数据。

（二）切实加强绿证管理。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建立健全绿证交易管理的制度体系，加强对各地区绿证交易工作的跟踪指导。地方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本地区绿证交易工作的监督管理，对开展虚假交易、伪造和篡改数据的企业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三）建立健全支撑体系。充分利用已有工作机制与核算体系，健全可再生能源电量认定与统计支撑体系。建立符合规定的可再生能源电量消费复议制度。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遵守可再生能源消费核算制度，坚决杜绝数据造假。

（来源：国家发改委）

信用——【国家发改委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的公告】

11月14日国家发改委官网发布了“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全文如下：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善信用体系方面的法律制度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会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和其他有关部门（单位）研究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现向

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欢迎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请登录国家发展改革委门户网 (<http://www.ndrc.gov.cn>) 首页“意见征求”专栏，提出意见建议。

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全文详见国家发展改革委网页链接。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氢能——【加氢站 30 座！产值 500 亿！安徽发布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

11 月 14 日，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联合印发《安徽省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5 年，力争燃料电池系统产能达到 10000 台/年，燃料电池整车产能达到 5000 辆/年，加氢站数量达到 30 座，氢能产业总产值达到 500 亿元。到 2030 年力争燃料电池系统产能超过 30000 台/年，燃料电池整车产能超过 20000 辆/年，加氢站数量超过 120 座，氢能产业总产值达到 1200 亿元。到 2035 年，形成创新能力强、产业化水平高、配套设施完善、示范应用领先的氢能产业体系，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氢能产业发展示范区和集聚发展高地。

（来源：安徽省发改委）

『行业聚焦』

数据——【1~10 月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3.8%】

11月14日，国家能源局发布1~10月全社会用电量等数据。

1~10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717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8%。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94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9%；第二产业用电量4708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第三产业用电量1247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2%；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124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6%。

10月份，全社会用电量683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9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5%；第二产业用电量472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0%；第三产业用电量110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2.0%；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91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3%。

（来源：国家能源局）

可再生能源——【财政部提前下发47.1亿元2023年可再生能源补贴】

11月14日，财政部中央预决算公开平台发布《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的通知》。根据《通知》，2023年，风电项目补助合计204582万元，光伏发电257993万元，生物质发电8425万元，合计47.1亿元。

《通知》指出，各地要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尽快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电网企业或公共可再生能源独立电力系统项目企业。

根据《通知》要求，电网企业应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将补贴资金拨付至已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助项目清单范围的发电项目。

在拨付补贴资金时，应优先足额拨付国家光伏扶贫项目、50kW

及以下装机规模的自然人分布式项目至 2023 年底；优先足额拨付公共可再生能源独立系统项目至 2022 年底；优先足额拨付 2019 年采取竞价方式确定的光伏项目、2020 年起采取“以收定支”原则确定的符合拨款条件的新增项目至 2022 年底；对于国家确定的光伏“领跑者”项目和地方参照中央政策建设的村级光伏扶贫电站，优先保障拨付项目至 2022 年底应付补贴资金的 50%；对于其他发电项目，按照各项目至 2022 年底应付补贴资金，采取等比例方式拨付。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电网企业在拨付单个项目补贴资金时，不得超过发展改革委确定的合理利用小时数。

《通知》同时强调，为保障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电网企业应按年度对补贴资金申请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必要时可聘请独立第三方。

（来源：财政部）

碳管理——【我国首个碳管理体系研究院成立】

2022 年 11 月 10 日，长三角碳管理体系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在常州正式成立。研究院是由常州市人民政府、上海环交所共同打造的全球首个碳管理体系研究院。当天，2022 城市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论坛在常州市举行，论坛上举行了研究院揭牌仪式，碳管理体系（常州）服务中心成立。

（来源：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

风电——【再造大国重器！5000 吨自航式全回转风电起重船项目开工】

11月15日，振华启东海工承接的“立洋海工5000吨自航式全回转起重船项目”正式开工。振华重工副总裁张健，中天科技集团副总经理、中天海工董事长薛如根，中天科技海洋产业集团副总裁、中天海工总经理吴建华，海力风电总经理、立洋海工董事长沙德权，中国船级社南通办事处副主任黄林生，振华启东海工党委书记、董事长过文骏，振华启东海工总经理孙敏锋等出席开工仪式。该项目是继“天鲲号”、“创力轮”、“群力轮”、“一航津桩”等大国重器后，振华启东海工建造的又一个标志性产品。

5000吨自航式全回转起重船项目是振华启东海工与船东立洋海工的首次合作。该项目总长215米，型宽51.8米，型深19米，最大吃水14米，设计航速9节，船艏设置固定艏吊5000吨/全回转吊3500吨起重能力的大型海洋工程起重机一台；动力推进系统采用3台3000千瓦全回转电力推进器，同时配备3台3000千瓦首侧推，动力定位等级为DP1。本项目不仅能够为海上风电项目提供安装服务，还可参与桥梁建设和救助打捞等水上作业，其5000吨起吊能力目前国内市场名列前茅。

振华启东海工对5000吨自航式全回转起重船项目的开工做了充足的准备，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高技术、高标准、严要求推进各项工作，积极发扬工匠精神，加强与船东、船级社、设计院的沟通，在各方的全力支持和通力配合下，齐心协力，团结一致确保该项目早日交付，向客户提交一份满意答卷。

（来源：振华启东海工）

电建——【安徽 500 千伏横山输变电工程投运】

11月16日，安徽滁州500千伏横山输变电工程投入运行，提高了滁州地区电网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助力滁州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该工程也是今年安徽省内最后一个投运的500千伏电网重点工程，对迎峰度冬保供电具有重要作用，并可为建成后的合新高铁提供可靠供电。

500千伏横山输变电工程于2021年6月28日开工，本期新建100万千伏安主变压器2组、500千伏线路4回、220千伏线路10回。全站占地59.7亩，500千伏、220千伏部分均采用户外封闭式组合电器，最大限度实现集成化，减少了工程占地面积。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安徽电力建设公司优化工序环节，创新施工方法，其中线路工程在基础开挖、立塔、架线等阶段实现全程机械化，保证了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确保工程有序推进。

据了解，为保障安徽电网安全迎峰度冬，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多措并举，力争在冬季用电高峰来临前完成工程建设任务。该公司多次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东分部沟通协调，提前排定线路检修计划，保障工程顺利推进。同时，国网安徽电力建设、调度等专业部门加强内部配合，提前筹划工程竣工验收和生产准备工作，抽调人员全力保证验收进度。目前，安徽电网迎峰度冬前计划完成的5项重点工程已全部投运。

（来源：国家电网报）

企业——【大唐集团、国家能源集团“一把手”会谈】

11月15日，大唐集团董事长邹磊、总经理刘明胜率队拜访国家能源集团党组书记、董事长刘国跃，双方围绕深化合作、能源保供等进行友好沟通交流。

（来源：大唐集团）

企业——【国家电投向内蒙古自治区捐赠1000万元支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在内蒙古自治区抗击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的紧要关头，11月12日，国家电投由成员单位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为代表通过自治区红十字会向自治区捐赠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资金1000万元，用于支援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防疫工作，为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支持和保障。

（来源：国家电投）

『会员风采』

【安徽电建二公司连获合肥市建筑业两项荣誉】

近日，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发布“2021年度合肥市建筑业龙头企业50强”名单，并发文表彰“2021年合肥市建筑业外向发展优秀企业”，公司再次获评外向发展优秀企业，并荣登龙头企业50强榜单位列第14名，较2020年提升四位。

近年来，在集团《若干意见》和“1466”战略指引下，公司以建成行业一流的国际型工程公司为战略目标，深化“12345678”总体发展思路，狠抓“五力”（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抗风险能力、品

牌影响力)建设,厚植质量文化、培树质量品牌、夯实质量根基,积极参与合肥和周边地区项目建设,以实际行动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助力美好安徽建设。

(来源:中国能建安徽电建二公司)

【继远电网开展区域巡视新产品工程应用培训】

为积极响应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重大战略部署,近日,继远电网针对参与国网集中检测的区域型远程智能巡视系统新产品组织开展工程应用培训,系统集成部工程履约项目经理、研发部和生产部相关产品研发人员参加此次培训。

本次培训分为理论讲授与实操调试两部分内容,理论讲授部分结合国网相关技术规范讲授了系统建设背景、系统架构原理、边缘节点和区域主机的调试流程;实操调试部分开展了系统出厂配置、视频接入、巡视点设置及巡视任务流程配置等操作。

区域巡视系统用于辅助运维人员远程开展区域内变电站设备例行巡视工作,包含数据采集、自动巡视、智能分析、实时监视、智能联动等功能。系统具备算力资源共享、巡视业务协同调配和算法模型动态迭代能力,可实现区域内多站协同巡视,有效提高巡视效能,进一步支撑变电运维“两个替代”建设落地,助力新型数字变电站向更加智慧、安全、高效的运检模式转型。

工程应用培训是继远电网产品研发创新体系的重要环节,旨在将人员素质能力提升与企业业务发展紧密结合,是企业提升核心研发能

力、工程履约能力的关键举措，为打造“核心创新型”公司提供坚强人才保障。

下一步，继远电网将继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创新驱动、人才支撑，聚焦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企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拔尖专业队伍，为企业支撑服务、技术攻关、履约交付、提质增效持续赋能，在奋力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上展现新作为、作出新贡献。

（来源：安徽南瑞继远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皖能环保发电公司喜获 2021 年度安徽省科学技术发明一等奖】

在刚刚闭幕的安徽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由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联合合肥工业大学先进能源技术与装备研究院研发的《城市生活垃圾自维持高温清洁燃烧关键技术与装备》成果，喜获 2021 年安徽省技术发明一等奖，系安徽国资系统本次唯一获得的一个技术发明一等奖。

作为安徽省内专业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与生产运营的企业，环保发电公司目前垃圾处理市场份额约占安徽省 50%。经过十一年不断发展，在生产工艺、锅炉工况、运行调整、指标控制及安全环保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了更好地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环保发电公司主动对标，求新求变，积极对接省内高等院校进行技术研发和科技创新，以提高生活垃圾燃烧效率、降低燃烧污染物排放为目标，开展深度研讨交流与技术合作，对垃圾焚烧发电处理全流程进行分析研究。

此次获奖课题，一方面依托合肥工业大学雄厚的产学研优势，另一方面立足于环保发电公司稳定成熟的运行管理模式，致力于进一步实现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的高效、清洁、稳定化提升，从能量和物质转化过程入手，通过研究探索更新型、更稳定的燃烧技术与条件，达到高效燃烧与超低排放共促共赢的目的。研究团队针对生活垃圾含水量高、成分复杂、热值低且波动大、随意性强、烟气有害成分生成量大、净化成本高等问题，以环保发电公司投运子公司的运行记录、原始数据、指标分析、“8502T”模块应用为基础，系统研究了城市生活垃圾自维持燃烧实现条件与非均相反应动力学机理，揭示了主要污染元素迁移转化特性及产物分布规律，获得了低NO_x、二噁英等污染物排放的控制技术，发明了城市生活垃圾自维持高温清洁燃烧系统，可推动实现城市生活垃圾高效燃烧和超低排放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下一步，环保发电公司将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污染防治、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等方面的论述，找思路、想办法、抓推进，严格落实《“十四五”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要求，深入贯彻集团公司“54321”发展思路，充分利用自身优势，不断拓展“校企合作”广度与深度，积极实施改革创新与技术攻关，将“节能减排”落到实处，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进程，达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与生态环保效益同步提升。

（来源：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协会资讯』

【关于开展“学习二十大·建功新时代”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党的二十大为我们党和国家点亮了奋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指路明灯，吹响了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嘹亮号角。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为在我省电力行业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安徽省电力协会启动“学习二十大·建功新时代”主题征文活动。截稿时间：11月30日。

具体通知详见协会网站公告栏。

【关于开展2022年第三期电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通知】

为加强安徽省电力相关企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岗位技能人员水平，根据安徽省电力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核工作计划，协会计划举办电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认定时间：11月底。

具体通知详见协会网站公告栏。

主题词：电力 快讯 周报

发：协会会员单位

安徽省电力协会秘书处

2022年11月18日
